证券代码:601390 证券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8,780,366	6.44	848,184,880	1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0,441	4.50	23,016,392	1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33,609	-2.54	21,161,299	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8,790,13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0	15.52	0.871	19.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0	15.52	0.871	1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	增加0.08个百分点	8.82	增加0.6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70,716,038	1,361,726,183		1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5,182,782	275,270,856		7.2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1,742	17,3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002	892,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5,584	686,701
债务重组损益	16,386	17,4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673	-258,2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13,650	510,372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	503,7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81	60,8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947	529,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55	45,826
合计	556,832	1,855,09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公司积极利用国家出台的稳增长措施加快回收资金，同时加强现金流管控，努力改善资金状况。

二、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2,7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623,119,890	46.98	0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09,768,962	16.2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1,863,075	2.63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9,264,325	2.50	0	无	0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7,050,131	1.56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435,700	0.93	0	无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6,804,035	0.71	0	无	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1,720,124	0.69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435,200	0.66	0	无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0.53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458,725,890	人民币普通股	11,458,725,89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4,394,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64,394,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09,768,962	境外上市外资股	4,009,768,96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1,863,075	人民币普通股	651,863,07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9,264,325	人民币普通股	619,264,325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7,050,131	人民币普通股	387,050,13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43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435,7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6,804,035	人民币普通股	176,804,035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1,720,124	人民币普通股	171,720,12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4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435,2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1,1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35,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并已扣除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数量。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3.2022年10月1日，公司披露《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临2022-044），2022年3月31日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A股股份2,435.5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984%。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1,623,119,890股（其中A股11,458,725,890股，H股164,394,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6.98%。

4.表中数据来自于公司2022年9月30日股东名册。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宏观经济形势

今年以来，中国经济月度间受外部环境、疫情、极端天气等一些超预期因素影响有所波动，但随着我国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持续发力，接续政策快速推出，中国经济实现了企稳回升，展现出强大韧性和巨大潜力。受国内外环境变化影响，当前我国经济运行中仍有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经济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但我国现代综合立体交通运输体系、现代能源体系加快构建，基础设施建设正在实现跨越式提升，有力地支撑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今年以来，用于项目建设的3.52万亿元专项债额度已于8月底基本发行完毕，超6000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已完成投放，有效支撑了重点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的加速恢复，在扩大有效投资、助力稳住经济大盘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公司总体运行情况

1.新签合同额情况

2022年前三季度新签合同额统计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同比增减
基础设施建设		17,523.5	12,688.2	38.1%
其中	铁路	1,579.4	2,068.3	-23.6%
	公路	2,485.5	1,591.3	56.2%
	市政及其他	13,458.6	9,028.6	49.1%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241.9	146.8	64.8%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443.3	429.8	3.1%
房地产开发（注）		411.4	438.9	-6.3%
其他		1,210.7	959.8	26.1%
合计		19,830.8	14,663.5	35.2%
其中	境内	18,718.7	13,856.9	35.1%
	境外	1,112.1	806.6	37.9%

注:房地产开发的新签合同额是指公司房地产销售签约的合同额。

2.未完合同情况

截至9月末，公司未完合同额为55,32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7%。其中，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未完合同额为50,825.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0.7%；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未完合同额为59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0%；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业务未完合同额为1,27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0.9%。

3.经营效益情况

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8,500.52亿元，同比增长10.37%；综合毛利率9.02%，同比减少0.32个百分点，详情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营业总收入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基础设施建设	7,340.21	7.49%	7.85%	减少0.02个百分点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128.11	8.16%	27.34%	增加2.86个百分点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181.38	-3.50%	20.08%	增加3.06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342.09	56.50%	12.86%	减少10.46个百分点
其他	508.73	45.88%	14.78%	减少5.39个百分点
合计	8,500.52	10.37%	9.02%	减少0.32个百分点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270,888	178,912,7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68,201	7,154,251
衍生金融资产	149,399	149,399
应收票据	2,961,874	4,949,677
应收账款	151,606,712	122,120,354
应收款项融资	439,885	526,055
预付款项	56,431,416	47,765,130
其他应收款	38,994,039	32,549,329
其中:应收利息	1,099,999	1,021,505
应收股利	70,431	15,748
存货	224,860,444	203,445,797
合同资产	166,978,058	149,141,9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87,104	9,831,049
其他流动资产	55,307,602	44,242,190
流动资产合计	899,555,622	800,787,8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0,245,447	22,959,756
长期应收款	15,461,841	14,617,964
长期股权投资	103,624,017	96,160,2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632,729	12,163,5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297,613	12,294,385
投资性房地产	14,032,572	14,016,218
固定资产	66,754,068	67,550,916
在建工程	43,502,360	6,847,368
使用权资产	1,677,518	1,658,836
无形资产	154,216,048	125,624,762
开发支出	262,146	203,013
商誉	1,771,251	1,567,879
长期待摊费用	1,156,246	1,160,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5,751	10,372,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900,809	173,741,0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1,160,416	560,938,287
资产总计	1,570,716,038	1,361,726,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321,689	52,843,1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074	53,857
衍生金融负债	68,102	68,102
应付票据	90,490,123	84,917,323
应付账款	348,039,426	320,602,726
预收款项	1,029,777	446,104
合同负债	139,380,978	144,095,34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766,344	3,243,428
应付职工薪酬	3,783,985	4,100,021
应交税费	11,844,094	11,721,481
其他应付款	102,093,226	92,997,355
其中:应付利息	111,938	185,410
应付股利	1,815,879	702,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16,832	46,624,311
其他流动负债	33,677,814	26,147,134
流动负债合计	855,848,464	787,860,3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7,091,451	161,579,287
应付债券	39,492,463	33,562,826
租赁负债	920,315	971,804
长期应付款	30,105,570	13,705,5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66,569	2,292,672
预计负债	513,118	760,626
递延收益	977,169	988,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2,264	1,646,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412	14,9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919,331	215,523,298
负债合计	1,159,767,795	1,003,383,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741,654	24,570,929
其他权益工具	47,910,906	45,624,435
其中:永续债	47,910,906	45,624,435
资本公积	56,113,878	55,578,265
减:库存股	572,610	0
其他综合收益	-241,607	-1,235,607
盈余公积	13,423,029	13,423,029
一般风险准备	3,273,700	3,241,146
未分配利润	150,533,832	134,068,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5,182,782	275,270,856
少数股东权益	115,765,461	83,071,7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948,243	358,342,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70,716,038	1,361,726,183

公司负责人:陈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璀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永红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850,052,180	770,218,114
其中:营业收入	848,184,880	767,925,918
利息收入	355,435	851,10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11,865	1,441,091
二、营业总成本	817,615,066	739,873,421
其中:营业成本	773,188,250	697,693,183
利息支出	180,600	564,618
税金及附加	4,188,570	3,752,729
销售费用	4,158,682	3,847,526
管理费用	17,978,726	17,198,348
研发费用	15,831,244	13,666,744
财务费用	2,088,994	3,150,273
其中:利息费用	6,441,425	4,649,167
利息收入	4,578,001	1,955,962
加:其他收益	968,265	809,9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1,294	521,8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10,487	2,089,4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818,328	-2,519,6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738	-213,7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6,874	-1,939,7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48,082	-2,314,6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66	255,2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13,513	27,463,655
加:营业外收入	565,066	769,299
减:营业外支出	490,574	1,088,5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588,005	27,144,365
减:所得税费用	5,534,766	4,863,2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53,239	22,281,0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53,239	22,281,0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	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16,392	20,646,5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6,847	1,634,5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8,947	-455,2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2,461	-467,73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230	-401,48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3	-47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19,06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313	-420,069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7,691	-66,25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5,497	185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194	-66,411
(3)其他	0	-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486	12,52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22,186	21,825,87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08,853	20,178,81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3,333	1,647,0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1	0.7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1	0.7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陈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璀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永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2,892,269	828,515,1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22,916	52,12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67,301	2,292,1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30,542	3,893,0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95,679	6,554,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608,707	841,307,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0,187,003	759,902,1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50,000	75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4,596	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0,600	564,6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538,757	56,505,9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17,768	25,970,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0,122	47,435,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398,846	891,128,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0,139	-49,821,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14,410	5,178,8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1,779	1,324,7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9,445	855,2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263,4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732	4,184,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1,366	11,806,7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97,176	27,303,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35,794	25,468,5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6,087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190	4,737,9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11,247	57,510,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9,881	-45,703,2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16,102	19,422,6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10,030	19,422,60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205,491	163,743,4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280	35,227,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958,873	218,393,9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268,821	122,726,6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80,418	10,462,5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90,653	714,6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758	3,724,0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89,997	136,913,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68,876	81,480,6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2,418	353,5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31,274	-13,690,1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115,618	145,463,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46,892	131,773,603

公司负责人:陈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璀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永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03,968	12,893,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126	64,066
应收票据	15,516	11,313
应收账款	14,022,543	13,365,019
预付款项	3,367,460	3,646,735
其他应收款	84,317,487	83,755,442
其中:应收股利	2,127,687	1,093,108
存货	66,932	38,998
合同资产	6,767,822	8,369,0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59,812	3,133,022
其他流动资产	1,615,530	2,079,710
流动资产合计	138,285,196	127,356,8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756,318	1,833,951
长期应收款	148,915	473,156
长期股权投资	298,163,483	275,671,4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4,150	2,189,1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2,037	302,037
投资性房地产	114,922	117,667
固定资产	258,311	274,566
在建工程	174,350	139,818
使用权资产	31,413	31,656
无形资产	609,688	651,748
长期待摊费用	42,945	53,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428	708,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43,059	22,488,1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293,019	304,934,638
资产总计	463,578,215	432,291,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730,996	9,768,785
应付账款	33,570,926	34,465,445
合同负债	7,447,972	8,172,002
应付职工薪酬	13,519	31,052
应交税费	116,329	174,217
其他应付款	95,371,922	84,736,587
其中:应付股利	1,419,870	435,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18,103	23,734,574
其他流动负债	2,116,892	2,410,634
流动负债合计	182,586,659	163,493,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26,000	640,100
应付债券	30,405,685	27,203,711
租赁负债	28,855	26,249
长期应付款	18,920,566	18,886,7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319	10,370
递延收益	4,330	4,3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94,755	46,771,589
负债合计	242,881,414	210,264,8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741,654	24,570,929
其他权益工具	47,910,906	45,624,435
其中:永续债	47,910,906	45,624,435
资本公积	61,315,919	60,815,726
减:库存股	572,610	0
其他综合收益	-132,388	-144,327
盈余公积	12,751,649	12,751,648
未分配利润	74,681,671	78,408,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696,801	222,026,5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3,578,215	432,291,441

公司负责人:陈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璀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永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收入	35,076,014	46,140,111
减:营业成本	33,022,447	43,407,250
税金及附加	84,437	65,596
管理费用	488,824	420,450
研发费用	42,921	13,893
财务费用	2,605,681	2,384,687
其中:利息费用	2,715,722	2,670,407
利息收入	185,939	319,247
加:其他收益	4,288	1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4,289	17,898,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3,289	74,2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9,673	-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40	32,1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129	286,9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4	-5,7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5,496	18,060,101
加:营业外收入	6,949	7,100
减:营业外支出	81,432	1,5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1,013	18,065,681
减:所得税费用	-59,969	530,8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0,982	17,534,7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0,982	17,534,7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	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89	15,9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	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	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79	15,999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79	15,999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2,178	17,550,7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陈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璀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永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76,768	46,966,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17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712	885,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2,197	47,852,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604,138	38,351,8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378	566,2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126	1,141,7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9,736	7,474,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38,378	47,534,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181	317,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1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0,287	3,286,5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66,727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69,296	15,810,1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06,310	19,111,6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482	56,7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60,082	9,214,5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246,612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6,110	24,487,2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32,286	33,758,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5,976	-14,646,8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3,572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13,905	43,103,3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7,294	236,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14,771	43,339,9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29,000	20,17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35,042	7,032,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64,042	27,203,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0,729	16,136,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316	-27,9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28,888	1,779,1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79,275	43,554,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08,163	45,333,955

公司负责人:陈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璀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永红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2-048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属2022年第4次定期会议）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2年10月21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其中监事苑宝印因有其他公务安排，委托监事李健声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惠平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主要经营成果；未发现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报告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中铁置业增加资本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铁二局建设无偿转让中铁工业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会议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3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范围，上述5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37.97万股。公司关于本次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不存在《管理办法》《试行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无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公司和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以2022年11月2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授予1,192.20万股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2-049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属2022年第4次定期会议（2022年度总第8次））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2年10月21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现场与视频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董事文利民董事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委托张诚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陈云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中铁置业以债转股方式增加资本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铁置业对所属控股子公司贵阳中铁澄丰置业有限公司超股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待担保协议签署后另行发布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铁二局建设无偿转让中铁工业股权的议案》，同意中铁二局建设有限公司将所持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铁工业"，股票代码：600528.sh）28.58%股权共计634,973,795股无偿划转给本公司；同意本公司无偿受让中铁二局建设有限公司所持中铁工业28.25%股权共计634,973,795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2022-050）。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2022-052）。

（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品牌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俄罗斯分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2-050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137.97万股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354元/股，2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354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1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修龙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0），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597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 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66）。

5. 公司针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7）。

6.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2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7.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的原因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3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范围，根据《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回购注销的数量

公司拟回购上述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7.97万股。

3.回购注销的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时，其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范围时，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价孰低原则进行回购；若公司发生派息等事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调整方法为：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本次拟回购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3.55元/股，鉴于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96元（含税），因此，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3.55-0.196=3.354元/股。

因此，2名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3.354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3名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3.354元/股与回购时市价5.27元/股孰低，即3.354元/股。

4.回购注销的资金总额及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应支付的回购价款为4,647,305.28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会减少，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4,741,653,683股变更为24,740,273,983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股）：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前（股）：比例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股）：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后（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724,400	0.69%	-	169,344,700	0.68%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70,929,283	99.31%	+	24,570,929,283	99.32%
股份总数	24,741,653,683	100%	-	24,740,273,983	1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本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较少，且回购所用资金较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合法有效，此次回购不会影响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实质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回购注销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37.97万股。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3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范围，上述5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37.97万股。公司关于本次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合法、有效。

八、备查文件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2-051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5人因个人或组织安排原因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审议决定回购注销上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379,700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4,741,653,683股减少至 24,740,273,983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24,741,653,683元减少为24,740,273,983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22年10月29日至2022年12月12日。以邮寄方式申请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

2.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39

电话：010-51878061

传真：010-51878417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2-052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2年11月2日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192.20万股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68元/股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11月2日。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1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修龙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0），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597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 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66）。

5. 公司针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7）。

6.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2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7.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关于印发〈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的通知》（以下简称"《工作指引》"）和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均已满足。满足授予条件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依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标，即达到以下条件：

1. 2018-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平均值不低于11.75%；
2. 2018-2020年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不低于9.86%；
3. 2020年完成国务院国资委经济增加值（EVA）考核目标。

上述净利润增长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原则上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50分位值水平，"同行业" 平均业绩为"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行业下的全部A股上市公司的平均业绩。

本计划在计算上述指标时所用的净资产收益率是指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是指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四）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

激励对象2021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称职及以上。

综上，董事会认为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情况

1. 预留部分授予日：2022年11月2日。
2. 预留部分授予数量：1,192.20万股。

本激励计划原约定的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0万股，剩余未授予的807.8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

3. 预留部分授予人数：50人，包括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以及一线骨干员工（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预留部分授予价格：3.68元/股。
5.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
6. 有效期、限售期与解除限售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3）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7.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职务	获授额度（万股）	获授额度占授予总量的百分比	获授额度占总股本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及一线骨干（合计50人）	1,192.2	5.96%	0.05%
合计（预留授予不超过50人）	1,192.2	5.96%	0.05%

注：（1）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确定的激励对象、授予日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后，认为：

1. 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管理办法》《试行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不存在《管理办法》《试行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拟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2. 公司和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3. 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以2022年11月2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授予1,192.20万股限制性股票。

五、独立董事意见

1.《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满足。

2.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0人，均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不存在为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4.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授权，董事会确定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11月2日，该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5.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以2022年11月2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授予1,192.2万股限制性股票。

六、关于本次预留部分授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原约定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0万股，剩余未授予的807.8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预留部分授予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七、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预留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八、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以预留授予日A股股票收盘价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以预留授予日A股股票收盘价与预留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成本，并将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份支付费用。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在预留授予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成本 = 预留授予日公司 A股股票收盘价 - 预留授予价格，为1.59元。经测算，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数量（万股）	总成本（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1,192.2	1,895.25	114.07	684.40	631.75	333.42	131.61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九、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满足，中国中铁向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试行办法》《通知》《工作指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3.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4.本次授予的授予对象、数量和价格符合《管理办法》《工作指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十、备查文件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5.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6.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